

2018年9月21日（星期五）
第十屆內地與港澳法律研討會
「一帶一路」與大灣區建設法律問題探討

律政司法律政策專員黃惠沖資深大律師致辭全文

尊敬的張[鳴起]會長（中國法學會副會長；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副主任）、廖[長城]資深大律師（香港法律論壇、全國政協社會和法制委員會副主席）、梁[葆瑩]局長（澳門法務局副局長）、譚[惠珠]主任（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劉[春華]部長（中聯辦法律部副部長、巡視員）、賀[嘉倫]教授（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院院長 Professor Geraint Howells）、林[峰]教授（主持人、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院副院長）、各位嘉賓：

大家好！感謝主辦單位邀請我參加今天的研討會，也在此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律政司祝賀「內地與港澳法律研討會」踏入第十屆這個重要的里程碑，更感謝各主辦方多年來致力促進內地和港澳的法學交流。

2. 今天研討會的主題，正好讓各專家講者和大家從不同層面分析港澳和內地如何加強法律服務合作、共同推進法治建設。法律界如能凝聚力量，充分利用「一國兩制三法系」的獨有優勢，發揮九市兩特區的互補作用，定必能配合國家的發展大局。

3. 隨著過去五年「一帶一路」持續推進，涉及政府間的商貿投資活動也日益增加。我們留意到以非訴訟方式解決跨境商業投資爭議的發展趨勢，並積極推動相關發展。

4. 第一，香港特區政府與國家商務部去年六月在CEPA（《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的框架下簽署《投資協議》，當中設立了「投資爭端調解機制」。香港及內地雙方會各自指定調解機構及調解員處理投資者的爭端，也會公布雙方共同認可調解機構及調解員的名單，以便推動更廣泛使用調解方式解決跨境投資爭議。

5. 第二，香港特區政府上月公布首份香港人才清單，並將通過「優秀人才入境計劃」為合資格人士提供入境便利。法律界的人才清單包括熟悉國家與投資者之間糾紛的爭議解決專才和有處理東道國跨境交易經驗的業務交易律師。我們希望透過吸引來自世界各地在這方面的優秀專才來港定居，可繼續提升香港法律服務的競爭力。

6. 第三，在發展網上爭議解決方面，律政司也為eBRAM，一個由香港法律業界籌建的網上「一帶一路」仲裁及調解平台給予政策支持，為「一帶一路」沿線經濟體的企業提供便捷、具成本效益以及能將資料保密的網上爭議解決服務。

7. 除了剛才提及的「投資爭端調解機制」，CEPA過去十多年一直充當著橋樑，為港澳和內地的法律界提供合作機會。例如香港律所與內地律所在廣東省的廣州市、深圳市和珠海市共設有十一家合夥聯營律師事務所，提供內地、香港及獲認可的外地法律服務。國務院在今年5月宣布了令人鼓舞的消息，將合夥聯營措施的適用範圍擴大至整個內地。我們相信措施落實後一定會大大增加兩地律師的合作機會。

8. 提到與內地的法律合作，我希望藉此機會和大家報告兩地司法協助的最新進展。現時香港與內地訂定了五項涉及民商事不同範疇的相互法律協助安排，當中兩項是就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判決訂立的安排，包括《選擇法院安排》¹及《婚姻家事安排》²。我們現正密鑼緊鼓為《婚姻家事安排》進行立法工作，讓《婚姻家事安排》盡快在兩地生效。

9. 此外，為應對兩地日益頻繁的民生和經貿活動交流，律政司已和最高人民法院展開商討，透過訂立一項更加全面的安排，擴闊現行認可和執行判決制度的涵蓋範圍。就現正進行的公眾諮詢，律政司希望在本月 24 日諮詢期完結前，收到所有意見。

10. 最後，我衷心祝願這次研討會成果豐碩。謝謝大家。

¹ 註：中文全稱為《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於 2006 年 7 月簽訂。

² 註：中文全稱為《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婚姻家庭民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於 2017 年 6 月簽訂。